

臺東縣關山鎮公所辦理關山鎮電光部落文化聚會所
「興建原住民多功能活動中心及環境綠美化」
興辦事業計畫第一次公聽會陳述意見通知書

相對人	姓 名	(簽章)		
	身分證字號 (統一編號)		電話	
	住 址			
案 由	關山鎮電光部落文化聚會所「興建原住民多功能活動中心及環境綠美化」興辦事業計畫第一次公聽會			
	土地(或改良物)座落：關山鎮 段 地號			
	法令依據：依據土地徵收條例第 10 條第 2 項規定，需用土地人於事業計畫報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許可前，應舉行公聽會，聽取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之意見。			
陳述意見				
附 記	請於 115 年 9 月 30 日前向本所提出陳述意見書，如未於前開期限內提出陳述意見書，依行政程序法第 105 條規定，視為放棄陳述意見之機會。			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